

东莞市洪梅镇河西片区传统产业类更新单元7土地权籍调查明细表

标图建库号: 44190012519

镇(街道)城市更新管理机构盖章:

时间: 2024年10月22日

单位: m²

序号	土地性质	宗地号 (地号)	土地使用者	用地总面积	建筑占地面积	实际用途	土地所有权人	“三旧”建设用地情况							“三地”情况				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用途	备注
								合法手续用地			无合法手续用地				面积	建设用地	农用地	未利用地		
								批准	面积	批准用途	批准文号	面积	用地行为发生在1987.1.1前	用地行为发生在1987.1.1至1998.12.31					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3	14	15	16	17	18	19	20	
1	国有	441910003003GB00550	达辉家具(东莞)有限公司	39847.08	16080.98	工业用地	国家所有	39847.08	工业用地	粤(2020)东莞不动产权第0039408号、粤(2020)东莞不动产权第0039409号、粤(2020)东莞不动产权第0039410号、粤(2020)东莞不动产权第0039419号、粤(2020)东莞不动产权第0039421号	0	0	0	0					城乡建设用地、交通水利用地	
1	集体																			
	国有	合计		39847.08	16080.98			39847.08			0	0	0	0						
	集体	合计		0.00	0.00			0			0.00	0	0	0.00						
		总合计		39847.08	16080.98			39847.08			0.00	0	0	0.00						

调查单位(测绘单位): 本表的面积由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下计算的,建筑占地面积以房产测绘报告为准。

村(居)委会:

自然资源分局:

项目范围内已办团地手续核实无误。

经办人: 吴兆基

负责人: [签名]

经办人: [签名]

负责人: [签名]

经办人: 蔡能斌

负责人: [签名]

填表说明:

- 宗地排列顺序, 先列国有, 再列集体, 根据国有、集体地块数分别调整行数; 对涉及到用地面积项, 做合计栏。
- “土地使用者”填写已确权登记的土地使用者(未依法确权的, 应填写土地所有权人)。房屋所有人与土地使用者不一致, 并在“备注”中注明房屋所有人。
- “建筑占地面积”指改造前的建筑占地面积。原建筑物已拆除的, 在“备注”栏注明“2009年12月31日前已有上盖物”。
- “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用途”填写: 城乡建设用地、交通水利用地、其他建设用地, 农用地, 其他土地。
- 存在抵押、查封等限制权利的, 在“备注”栏加以注明。本表适用于改造方案阶段。
- 使用国有工业用地的企业自行改造的“工改工”项目, 无需村(居)委会加具意见。